

立法會CB(2)2717/10-11(02)號文件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Administration Wing.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s Office

香港下亞厘畢道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區檔號 Our Ref.: CSO/DU/CS/2/30/4 Pt. 12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2/PL/SE

傳真文件(2185 7845)
(共 2 頁)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228

傳真號碼 FAX NO.: 2845 209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保安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培生先生

林先生：

**新政府總部公眾集會及遊行的安排
和公眾遊行至新政府總部的遊行路線**

你於本年十月三日曾就上述標題事致函保安局局長。關於新政府總部公眾集會及遊行的安排，本署謹覆如下。

我們認同並接受有需要方便市民在新政府總部公開表達意見，但同時也需要維持政府總部的運作秩序和效能。為了兼顧兩者，我們已安排開放新政府總部東翼前地(東翼前地)予公眾申請在星期日及公眾假期舉行公眾集會或遊行。這與現時使用位於下亞厘畢道的中區政府合署中心範圍的有關安排相若。

東翼前地與位於下亞厘畢道的中區政府合署中心範圍皆主要用

作車輛通道及上落客點。基於公眾安全及為維持政府總部的有效運作，我們認為不適宜在工作天開放東翼前地作公眾活動。由於星期六仍有辦公室需處理公務，因此東翼前地亦不適宜在當天開放。

現時在添馬周邊大多數主要道路/行人設施已啟用，這可促使有效的人流管理，尤其是當大型公眾活動舉行時更為重要。同時由於更多決策局已陸續遷入新政府總部，因此我們將於本年十月十六日起開放東翼前地予公眾舉行公眾活動。我們亦於同日起關閉在下亞厘畢道的中區政府合署中心範圍不再予公眾舉行公眾活動。市民可向行政署長申請使用東翼前地，有關申請程序的詳情，可瀏覽行政署網頁 (www.admwing.gov.hk)。

行政署長

(譚譚潔麗  代行)

二零一一年十月七日

副本送交：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傳真：2810 7702)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涂謹申議員(傳真：2185 7845)